

索羅斯擬捐港大千萬

資助法學院「人權研究」 疑伺機搞「顏色革命」



■國際「金融大鱷」、
「顏色革命」推手索羅斯。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李自明）香港文匯報早前獨家報道揭露，屢次在多國推動「顏色革命」的國際「金融大鱷」索羅斯（George Soros），計劃資助香港大學法律學院進行人權項目研究，企圖把「革命資金」滲透香港校園。28日有消息證實，索羅斯確實計劃並與港大商討對法律學院的資助，而金額則由約7,800萬港元大幅下調至約1,000萬港元，合作詳情仍然處於商討階段。港大發言人28日未有否認合作事宜。有香港法律界人士質疑，索羅斯與「顏色革命」千絲萬縷，港大必須嚴格審查經費來源，並應盡快就有關事件作出交代。



■港大法律學院。

今年5月香港文匯報接獲可靠消息指，港大法律學院計劃收受索羅斯一筆巨額的「秘密捐款」，聲稱是資助法律學院進行人權項目研究。當時港大支吾其詞，僅宣稱：法律學院沒有向索羅斯基金會「申請資助」，但就拒絕回應索羅斯有否捐款資助法律學院。事件瞬間激發社會反彈，各界狠批索羅斯把「革命資金」滲透校園，企圖將港大打造成「顏色革命」的橋頭堡。

捐款由近八千萬下調至千萬

28日再有傳媒引述消息，透露索羅斯與法律學院的合作詳情。消息指，雙方的合作目前處於商討階段，但索羅斯計劃縮減資助金額，由約7,800萬港元（約1,000萬美元）大幅下調至約1千萬港元，並由原來的籌組人權中心，改為磋商資助進行人權研究項目，企圖藉學術名義滲透港大校園。

港大發言人28日回覆香港文匯報查詢時，未有否認與索羅斯的合作事宜，只宣稱「至今仍未收取所述的研究經費」，「法律學院至目前為止，未有收過所述研究項目的經費，亦未有收過提及的近8,000萬港元捐款建議。所有給大學的研究經費，均經過大學的程序審批，核實來源正當。」至於索羅斯領導的開放社會基金則宣稱：「基金現時無計劃作出有關的捐款。」

憂港大淪「顏色革命」橋頭堡

多年來，索羅斯公然透過旗下的開放社會基金等，在多國推動「顏色革命」，資助國際民間團體推翻外國政權。翻查資料發現，索羅斯成立開放社會基金至今，資助的「革命資金」

支出高達約936億港元，包括資助前蘇聯及東歐國家發動「顏色革命」。因此，港大與索羅斯合作惹事體大，各界憂慮港大會淪為「顏色革命」的橋頭堡。

宋小莊：促請校方主動交代

全國港澳研究會成員、法學博士宋小莊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指，近年港大爭議一波接一波，先有港大法律學院副教授戴耀廷公然策動違法「佔領」行動，其後包括法律學院前院長陳文敏等捲入「佔領」捐款醜聞，而早前更爆出有學生粗暴衝擊校委會會議等，令港大名譽受損。

宋小莊坦言，大學接受外來捐款進行學術研究工作很普遍，但關鍵是捐款者身份是否恰當，質疑國際金融大鱷索羅斯身份敏感，有分析更指他與「顏色革命」關係千絲萬縷，如今港大法律學院傳出擬接受其資助，難免引起外界關注。一旦索羅斯的大額資助如報道所說，是支持該學院進行「人權項目」研究，更加予人玩「擦邊球」的感覺，令人憂慮。

顏汶羽：加強審查捐獻來源

他說：「人權問題很廣泛，如果是資助研究特區『自決』、『自主』，是否有『抵抗權』，這些根本已超越學術範疇，是明顯違反基本法。」他促請港大主動交代事件，包括是否曾與索羅斯方面探討合作計劃，又認為港大今後必須嚴格按照規例處理經費資助，以免再鬧出捐款醜聞弄得「一身蟻」。

青年民建聯主席顏汶羽狠批，港大法律學院涉嫌企圖把「革命資金」滲透校園，嚴重衝擊港大的學術中立，促請港大嚴格審查收受的捐獻來源，避免收受「政治性捐款」，干預學校的學術自主，「索羅斯向來推行國際『顏色革命』。若港大收受索羅斯的『革命資金』，情況令人憂慮。港大應加強對捐獻來源的審查，不容任何人借學術研究為名大搞政治滲透。」



■香港文匯報今年5月28日獨家報道揭露索羅斯計劃資助港大法律學院，引起社會廣泛關注。

黑金愈揭愈黑 醜聞越爆越醜

近年香港大學「秘收黑金」的醜聞愈揭愈黑，當中的「黑金鏈」不單涉及前法律學院院長陳文敏、「佔中」發起人戴耀廷、反對派「金主」黎智英等。近日再有資料揭露，港大收受的「黑金」涉嫌源自外國勢力的「革命資金」，試圖借學術為名，把勢力滲透校園。港大「秘收黑金」問題仍然懸而未決，但校務委員會的審核報告，僅批評陳文敏及戴耀廷等「表現不符預期」，對「黑金」來源等關鍵問題卻避而不談。

去年10月，有網民發放大量涉及「佔中三丑」戴耀廷、朱耀明、陳健民及港大民意研

究計劃總監鍾庭耀的機密電郵，揭露戴耀廷於2013年5月至2014年1月，向港大不同部門發放4筆合共145萬元（港元，下同）「來歷不明」的「秘密捐款」，包括：由陳文敏經手、用於舉辦「政制發展和法治教育」的30萬元；用於所謂「佔中公投」的80萬元資金等等，引來社會譁然。

校方輕罰 被責「放生」金主

近日，再有自稱於「佔中」行動中處理財務問題的人士揭露，戴耀廷及陳文敏等代表港大收受「來歷不明」的「秘密捐款」，幕後金主涉嫌來自外國勢力，試圖把港大變成「佔中大營」；並踢爆「佔中」當日「借殼籌款」的逾千萬元「見光資金」中，近四分之一、涉及241萬元已落入港大口袋，再次揭示「佔中」賬目混亂，與港大關係更是耐人尋味。

不過，港大至今對「秘收黑金」問題依然是避重就輕。港大校務委員會在6月底發表的審核報告，僅批評陳文敏及戴耀廷等代收「匿名捐款」，是「表現不符預期」。但究竟「錢從何來」？至今，戴耀廷及陳文敏等對誰是真正的「幕後金主」仍然含糊其詞，委員會亦從無追問「捐款來源」等關鍵問題，令人質疑調查避重就輕，以圖放生真正的「幕後金主」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李自明

港大舊生報案告陳戴收「黑金」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歷時79日的違法「佔領」行動嚴重擾亂社會秩序，損害經濟發展，策動行動者更涉嫌收受外國勢力的政治捐獻。一名生計飽受「佔領」行動影響的港大舊生、港商由加先生28日前往灣仔警察總部，就港大前法律學院院長陳文敏涉嫌包庇「佔中三丑」之一的戴耀廷收受「黑金」，直接及間接發動違法「佔領」行動報案，促請警方勿讓有關人等逍遙法外，導致港大成為外國勢力亂港的大本營。由加先生於稍後接受香港文匯報查詢時透露，警方28日已接受其報案，表示會立案調查事件。

本身為港大舊生的日裔港商由加先生，28日下午到灣仔警察總部報案。他對在場的記者表

示，陳文敏、戴耀廷二人懷疑收受來歷不明的黑金，數額涉及二百多萬元（港元，下同），陳文敏更涉嫌包庇戴耀廷利用「黑金」，直接及間接發動違法「佔領」行動，「啲資金來源不明不白，他們至今不肯交代清楚。」他表示，對港大今次放生陳、戴二人感到極之憤怒，「這些人要把他們炒掉啦！不要讓他們逍遙法外，不但不應讓他們涉及政治，更不應讓他們在校任教，以免教壞年輕學子。」

批「佔中」致生意巨蝕

另外，作為蔬果零售批發商的他，亦是身受違法「佔領」其害的其中一分子。他透露，持續79

日的「佔領」行動期間，其生意一落千丈，損失慘重，生意額減少超過30萬元。「處理貨物需60日數期，我的貨在灣仔、銅鑼灣一帶，道路全部堵塞！貨物完全進不去。」

他續說：「在該區的同業更坎坷，他們有的倒閉，有的又報破產，個個損失慘重。」他狠批發起違法「佔領」者「簡直目無法紀」，故冀警方能介入調查，將有份收受「黑金」或策動違法「佔領」分子繩之於法，還受影響商戶及市民一個公道。



■港大舊生由加先生到灣仔警察總部就陳文敏、戴耀廷涉嫌收受「黑金」報案。

索氏基金暗助顛覆多國

別有用

捲入違法「佔中」捐款醜聞的香港大學法律學院，再被爆出疑似接受「開放社會基金會」主席索羅斯的神秘捐款。據分析指，以美國索羅斯基金會為代表的非政府組織，在「顏色革命」中扮演了推波助瀾的關鍵角色。

藉他國變天 尋投機利益

所謂「顏色革命」，是指參與者通過所謂非暴力手段，來抵制他們聲稱的「獨裁政府」，擁護親西方的「民主自由」方式。自20世紀末開始，中亞、東歐等國家發生連串聲稱以「和平非暴力」方式進行的「顏色革命」，多個國家的政權被顛覆。目前，「顏色革命」已經在塞爾維亞、格魯吉亞、烏克蘭和吉爾吉斯斯坦等國家，建立了親美政府。

國際金融炒家索羅斯曾在其傳記中直言，「革命」應在平民的思想裡，這種「革命」是和平的、緩慢的、漸進的，但從不間斷。到最後，它最終導致「民主」在一些國家中誕生。

有輿論分析，索羅斯積極向全世界「不夠民主」的國家，輸出美國的意識形態和價值觀念，旨在掀起「民主浪潮」，通過國家政權更替，為自己的金融投機鳴鑼開道，尋找機會。而據坊間消息指，索羅斯過往透過旗下的「開放社會基金會」（Open Society Foundations, OSF），以及其前身的「開放社會研究所」（Open Society Institute），很大程度上在「顏色革命」背後推波助瀾。

西方價值觀 隨金錢輸出

例如，在2003年格魯吉亞發生的「玫瑰革命」及2004年底的烏克蘭「橙色革命」中，有指索羅斯曾為當地反對派提供數以百萬至千萬計的活動資金。2010年，索羅斯的基金會又被指贊助埃及反對派辦網媒，最終導致總統穆巴拉克下台。

近年，基金會進一步改變策略，除了支援各地反對派勢力外，更會向學校及研究機構提供大筆資金，為各地學生及學者提供傳授西方民主價值觀的課程或培訓，以及在各地選舉前，煽動群眾產生敵對現政權的情緒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李自明

梁智鴻：商副校任命不加會

香港文匯報訊 香港大學校務委員會日前決定，會於9月例會討論副校長（學術與人力資源）任命，日前有消息指，由於校長馬斐森屆時或有公務無法參與會議，所以會加開一次特別會議專門討論相關任命。校委會主席梁智鴻昨表示，討論人選建議是在校委會日常的議程之中，不會為此召開特別會議，強調不會因為個別議程而改期。

梁智鴻指，校委會有固定開會日期，除非遇上公眾假期或必須出席的人士未能出席，否則不會改期，他沒有聽過要在下月例會之前，開特別會議討論副校長（學術人力資源）任命，校委會也沒有這個準備。他又強調，各校務委員都是以香港大學最高利益為依歸，不相信有人會受到游說影響自己的決定。